

江门市新会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收费公示牌

序号	收费项目	计算单位	收费标准(元)	批准文号	收费对象	备注
1	防空地下室易地建设费:					
	(1) 修建 6 级 (含) 以上防空地下室的民用建筑	平方米	按应建面积的 1500 元收取	江发改费管〔2012〕630 号、 江人防〔2010〕15 号、 新府〔2011〕24 号、 粤财综〔2014〕89 号 财税〔2014〕77 号		注: 企业缴交标准 按现行收取标准的 92%收取
	(2) 修建 6B 级防空地下室的民用建筑	平方米	按应建面积的 1000 元收取			
	(3) 新建 10 层以下且基础埋深 3 米以下的除了居民住宅楼和危房翻新住宅项目以外的民用建筑, 地面总建筑面积在 2000 平方米以下的	平方米	按地面总建筑面积 20 元收取			

收费单位监督电话: 6390622

价格举报电话: 12358